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瑞新材”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于 2025 年 1 月 11 日对美瑞新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培训时间：2025 年 1 月 11 日

培训方式：本次培训采用现场会议和线上会议的方式进行

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保荐代表人杨皓然先生通过线下和线上视频的方式，对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规定、信息披露要求以及相关市场案例进行了讲解，着重强调要坚决遏制上市公司的财务造假行为，亦对相关财务造假违规案例进行了讲解。此外，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规定》的规定，中德证券还进行了廉洁从业的宣导，强化公司对廉洁从业监管规定的学习和理解。

三、培训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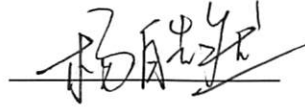
本次培训期间，接受培训的人员均认真配合保荐机构的培训工作，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培训后，中德证券向公司提供了讲义课件及学习资料，方便公司相关人员进一步学习。通过培训，加深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规则

的了解和认识，促使培训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有利于公司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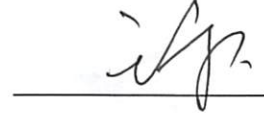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皓然



王颖

